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湖南湘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公告

### 一、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系湖南湘联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湘联股份，证券代码：831479，以下简称“湘联股份”）的主办券商。

### 二、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申万宏源作为湘联股份的主办券商，在对湘联股份进行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发现湘联股份被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如下：

#### “1、与湖南天正安顺贸易有限公司往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 所述，根据湘联股份与湖南天正安顺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外购产品供需合同》（合同号为 20181132），湘联股份向湖南天正安顺贸易有限公司支付款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湘联股份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湖南天正安顺贸易有限公司金额为 2,195.00 万元。

针对该款项我们通过执行询问、检查、分析和函证等审计程序，但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湘联股份该事项的真实目的、性质、款项可收回性，无法判断湘联股份与湖南天正安顺贸易有限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该交易对湘联股份持续经营带来的影响。

#### 2、与湖南湘联科技有限公司交易事项

申万宏源证  
骑缝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6所述，湘联股份向其母公司湖南湘联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涉及合同金额为2,480.46万元，2018年度确认的收入金额为2,135.65万元。

针对该交易我们通过执行询问、检查、分析和函证等审计程序，但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湘联股份该项交易的真实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联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风险提示

针对该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湘联股份董事会已经做出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做出的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申万宏源作为湘联股份的主办券商，在此郑重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2019年7月2日

公司  
(1)